

## 1.發生緊急狀況時

### 1-1 當遭遇事故・被盜

#### ○聯絡警察

在遭遇小偷或暴力、交通事故時，請聯絡警察局。

(電話號碼是 110)

撥打「110」警察局接電話時，請不要慌張、冷靜的說出

(1)發生了什麼事、(2)何時、(3)在何處。

如果聽見巡邏車的鳴笛聲，請出來帶路。

「110」是免費直撥警察局。當使用公共電話，無需投入 10 日元硬幣或電話卡。

告知時請不要慌張。平時就用平假名或羅馬拼音寫好自己的姓名與住址和住家附近的地標及建築物名稱，貼在電話附近以便告知。

#### ○使用行動電話撥打「110」(警察局)

(1)使用行動電話，請務必告知通報地點(地址)、手機的號碼。

如果地址不清楚的時候，請告知附近地標及建築物的名稱，或使用附近的公共電話通報。

(2)爲了確認地點及狀況，會有警察局回覆電話之情況出現。通報後請勿關閉電源，並請停留在現場。

(3)汽車駕駛中，請將車子停放在安全的場所之後再行通報。

#### ○FAX 110 號

FAX 號碼 0120-110221(免付費電話)

#### ○派出所

各地區有派出所，警察人員。

派出所負責地區的巡邏、處理孩童迷路、處理遺失物等。想詢問路線時，派出所會給予指引。

※注釋 1： 詳細情形請至警察局或派出所，並透過懂日語的人代予查詢。

※注釋 2： 基於 2002 年 7 月當時的資料。請多加注意其後所產生的新制度及制度改變情形。